

“眶”，整面镜子被推翻在地，混乱的房间，整日的争吵在某一天戛然而止。

无助的女人沉默地站在寒风中，一手紧紧攥着诊断书，露出红色的一小角，一手牵着一个木讷的小女孩。似乎早就预料到如今的局面，可却如同搁浅的游鱼，尽力地挣扎，终逃不过必死的结局。一切显得那么虚幻，十几年的相识竟抵不过一纸诊断，多年的情谊在逐年的争吵中消散。或许这是个解脱，又或许是地狱的开端，毕竟一个早已与社会脱节的女人和一个天生聋哑的小女孩又将何去何从。

“这以后就是你的新家了，进门之后一定要对张叔叔有礼貌，自己的事情自己做，别去打扰其他人……”注意到小女孩毫无动容的神色，女人的火气顿时涌上心头，“我跟你说了多少遍了，我说话你到底有没有在听，在听的话就点点头，不要总是毫无反应，像个木头做的，你这样我……”愤怒训斥的声音逐渐颤抖，女人情难自禁地背过身，右手遮住眉眼，身体不住地发抖，却在听到开门的声音时，迅速变脸般的挤出满脸的笑容，用手揽过小女孩，“哎，王姨啊，怎么是您来开门了？我们自己进去就可以了。”与瘦小的母女俩形成鲜明对比的王姨面无表情地看着她们，这时，女人扶在小女孩肩头的右手暗中微微收紧，示意小女孩打声招呼，可回应她的只有小女孩皱眉的小脸，以及满脸的不情愿。

“就这样进去就行，你们先让让，我先出去买菜，马上就中午了。”

“唉，王姨，我跟你一块去……”话还未说完，王姨就打断道：“不用，你在家收拾收拾你们的行李。”

“啪！”“哗啦”一声，镜子四分五裂，一个小小的脑袋怯生生地蹲着，熟悉的恐惧和不安如潮水般将她淹没，她默默地低着头，双眼紧闭，害怕下一个轮到的就是自己。可过了好久，仿佛时间静止了一般，混乱的声音消失了。她慢慢睁开双眼，映入眼帘的是被鲜血染红的镜子碎片，唯有这一次，空无一人的房间寂静而祥和。

小心环顾四周后，她慌慌张张地捡起玻璃跑回卧室，反锁住房门。做完一切后，她长舒一口气，沿着门板缓缓蹲下，打开紧握住的手，抹去镜片上的血渍，那一刻她仿佛看见镜中有人在和自己招手，她抬起伤痕累累的胳膊轻轻回应。

消毒水那刺鼻的味道如同一根根尖刺，直扎鼻腔，空荡

# 镜子 (小小小说)

□ 数学学院 梁天雨

荡的病床仿佛在无声地诉说着她又一次被抛弃的残酷现实。口袋里的右手被镜片的边缘压出一道道红痕。

男人强势地把她带走，她本想用力抵抗，可最终只有被连拖带拽的份儿。医院里大大小小的人露出了异样的眼光，却也只是冷漠地注视，甚至说是毫不关心。只有一对年轻的情侣看不下去，上前礼貌地询问，却又被男人得体的微笑和天衣无缝的谎言所蒙骗。

那一刻，她是多么希望自己可以开口，就像一个正常人一样说话，可拼命嘶扯喉咙只能发出呜呜的声响。无助的感觉席卷了她的内心。沉默变成了她的回应。

那对情侣自认为误会了一位看似隐藏着有悲伤，还要照顾无理取闹的孩子的男人，歉意地表示自己的打扰。似又为了弥补刚才的误会，那对情侣蹲下来送给了小女孩一把糖：“小朋友，没事的，妈妈只是去了个比较远的地方，但她会一直陪伴你的，就像黑夜里的星星一样。你瞧，这些糖就是妈妈让我们带给你的哟。”

◇◇◇

可是高楼大厦的都市看不见耀眼的星辰，就像只有镜子才能在黑夜陪伴我。也或许只有镜子里的那个人才能真正理解我，关心我。

那天，屋外好像在下着细雨。王姨不知道为什么没有来做饭，而本该上班的男人突然回来，匆匆忙忙地收拾东西，就连挑战权威似的站在一旁的我，都不曾在意。

我就那么静静地看着他，看他因匆忙而跑掉的鞋子，看他因慌张而落下的银行卡……走得过于匆忙甚至于房门都未上锁。祈求已久的情景摆在眼前，我的心却如同死水一般平静，甚至亲手将门锁上。镜子里的那个人好像有话对我说，可这次我回避了她。

不知过了多久，房门被“砰砰”地敲响，我快速地跑过去，

小心翼翼地打开门。出乎意料地，我见到了那个抛弃我的女人，在我打开门的瞬间，女人就紧紧搂住了我。一直对我说着对不起，对不起……

为什么会对我说对不起，镜子啊，你知道吗。

我不知道又发生了什么，只知道我又一次搬到了新家。但这次是只有我和那个女人的新家，我也再没有了自己的空间，整日和那个女人一起相处。

在那时，我谨慎地藏着我的珍宝，只有黑夜偷偷躲进厕所才敢拿出来，因为我感觉这是一个不可告人的秘密。可即使是再怎么小心，也总有疏忽的地方。夜间身旁总是空落落的，女人早就起了疑心，终于在有一天发现了我的秘密。

那是我第一次直面女人崩溃大哭的样子，拼命地扇自己。等到平复之后，只是默默地流泪。

镜子啊，为什么脱离了苦海，她还自虐似的折磨自己。镜子在黑夜中反射出一道月光。

那天之后我又被带到了那个类似医院的地方，很奇怪，明明再怎么治，我也不会再说话了，不是吗？我不是先天残疾吗？

不同于之前的问题，我还是默默地在本子上写下我的答案。

那个女人想要抢走我的珍宝，我明白这一点。我全程用手紧紧握着那一小块碎片，直至鲜血顺着那只手臂流下也不松力。

那个医生说暂时还不行，只得进行暂缓治疗……

太好了，我的镜子，咱们还是会永远在一起的。那个疯狂的女人不会让我们分离。

掉，里面种了点小葱、大蒜、辣椒之类的蔬菜。

我记得春天的时候，我去J3上课，走到墨水河边闻到一阵花香，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这个花香沁人心脾，令人心旷神怡。一到晚上，虽说春寒料峭，但是在墨水河畔J1教学楼附近依然能闻到这个花香。

我决定要沿着墨水河两边一探究竟。

墨水河阳面是银杏树，没有奇特之处。墨水河阴面有柳树，有叫不上名字的花丛，还有一棵开着黄色小花的树。越靠近开着黄色小花的树越有那种无以言表的清香。

# 花辞树

□ 文法学院 夏金融

我发现“新大陆”了！

植物牌上写着是“腊梅”。我恍然大悟，拿出手机拍照。晚上给母亲打视频电话，我很得意地说：“老妈！你想不到我在我们学校发现了什么花，这花香四溢芬芳怡人啊！”

母亲笑着说：“什么花让你喜欢成这样？”

“腊梅啊！”我拿出手机来打开相册激动地说，“真正的腊梅！”

母亲笑着说：“你说这个啊，咱之前种的腊梅也开花也不

见你激动成这样。但是那年春天没想到那么冷，腊梅给冻死了，你爸寻思它还能活才一直留着，到最后也没开花。那树还是你奶奶种的呢！”

“哪一年冻死的？”

“你奶奶走的那一年春天啊。”

记忆力是一个让人捉摸不透的东西，脑海中遗存的印象我分不清是梦境留下来的还是现实发生的。奶奶的音容相貌我是从哥哥姐姐的口中了解的，从她的身份证上知道她大致长什么样子。说实话九十年代的身份证上的人像是很模糊的，我都看不清楚她六十岁时脸上的皱纹，头发是没白呢还是白了一部分。

但她的眼睛依然像秋水一样清澈明亮。

我出生的时候她七十四岁，我四岁的时候她永远离开了我们。关于奶奶的事我只记得有个人跟我说：“别哭了，等你老了你就能再见到你奶奶了。”

她叫晨春梅，她没有离开，她只是早一步去栽下腊梅树，等我老的时候我们靠着香味认出彼此，那个时候我就真正正地知道她长什么样子了。

在此了，偏要拔掉它拼命几十年扎进泥土的根，要将它移植在另一个据说有着更肥沃的土壤的花盆里，它怎么能愿意？

要说不想着发财是假的，但他好像把心也留给县城了，他剜不出来。

◇◇◇

大舅带走了二弟。二弟没考上高中，而程鸿读书很认真，人又机敏又聪慧，所有人都以为大舅会带程鸿去闯，这个结果让街坊邻里感到不解，在街上遇到程鸿会忍不住多看几眼，背地里也会唏嘘这小子没福气。

程鸿憋着口气，又不知道该怎么吐出来，那听见听不见的议论声，看见看不见的唾沫似乎化为空气中的颗粒，愈堆愈密，压在胸膛上，他想平呼吸都困难。辗转在床榻上，他只是想：我真的做了正确的选择吗？我是不是应该闯出去看看？

雁群远去，他是孤鸿，目送雁群远去，飞到远山之巅、大海之滨、草原之上，再辽阔的远方，他也想象不到了。因为他被自己囚禁在这方土地上了。

程鸿心头一紧，原来这份爱化作一根细线，一端连着县城，一端拴在心脏上，再也解不开了吗？他总在安慰自己，至少这里是他的故乡，至少他在故乡。

# 岁月记事

(小小小说)

□ 计算机学院 石一茗

镜子一旦出现裂痕，便再也修复不回原样。他时常漫无目的地在大街上徘徊，看一个个落了灰的牌匾，看一块块褪了色的黛瓦，看造纸厂的废水流进透明清澈玻璃色的河里，流向支流，让他想到父亲脸上的土灰色的褶皱，再不复当初。

他也在想哈尔滨的街头，会不会也有这样一棵老树。

终于一个寒冬，大舅问他要不要去玩玩，他沉默片刻，缓缓开口说：去。

于是他草草打包了行李，沉默地注视着车站。于是他乘上陌生的列车，沉默地注视着渐行渐远的县城。于是他踏上了哈尔滨的土地，沉默被大雪淹没。

是的，他去得巧，迎上了一场洋洋洒洒的大雪。他从未见过这么大的雪花，汇聚在一起袭击过来，闯进眼睛里，又带着咸味闯出来。

这雪太美，美得太凶，要把他杀死在冬天。

程鸿见过了哈尔滨的雪，也见过了大舅带二弟创业的公司，那样高的楼，比县城最高的“百货大楼”还要高。二弟现在颇有成功人士的形象，头发细细打理过，还上了发胶。凛冽的风扇到程鸿的脑袋上，他几分心慌，略长的头发被这阵风吹得潦草，心也被吹散了。

雪花落到他嘴唇上，他抿了抿，是苦的。

他知道他该这样想，但他还是这样想着。这本该是属于我的，他这样想着。

◇◇◇

他还是要返回县城，总不能给大舅添麻烦，不能打扰这

等到我慢慢地长大，对镜子的依赖却越来越少，从每天每天的对话，转到了如今只在极度喜悦和悲伤时才拿出儿时的镜子，自言自语。

伴随着的是不再排斥我的母亲，我儿时浅薄的恨意也随着女人逐渐变白的头发逐渐消散。我不清楚自己如今对她的情感，但绝不是恨那样纯粹，也不是爱那样高洁，而是掺杂在两者之间的别样情感。

还记得那年我再次叫出那句“妈妈”，女人不可置信地回头望向我，手中的锅铲“眶”地落地。我忘了当时的心情，忘了当时出于什么原因或目的，也许只是理解从前她为我做过的一切，也许是突然觉得错的并不是她，同样受伤的也有她。当她回来找我，那一刻她也算是黑夜里我看见的另一颗星，尽管光亮微弱，但依旧是有的存在。

曾经的我深陷恨意的漩涡，平等地憎恨每一个人，急迫地寻找避风的港湾，只为逃离这悲惨的现实，我为自己编织了一场美梦，一场只有我自己，不，还有我的镜中人心知的不为人知的美梦。而今梦即将结束，而我也逐渐与世界接轨。

尤洛卡广场西侧有一排树，我路过的时候树上还是绿叶衬着红果，非常令人赏心悦目。初冬的风迎面吹来，树叶簌簌地往下落，我的思绪也逐渐被此景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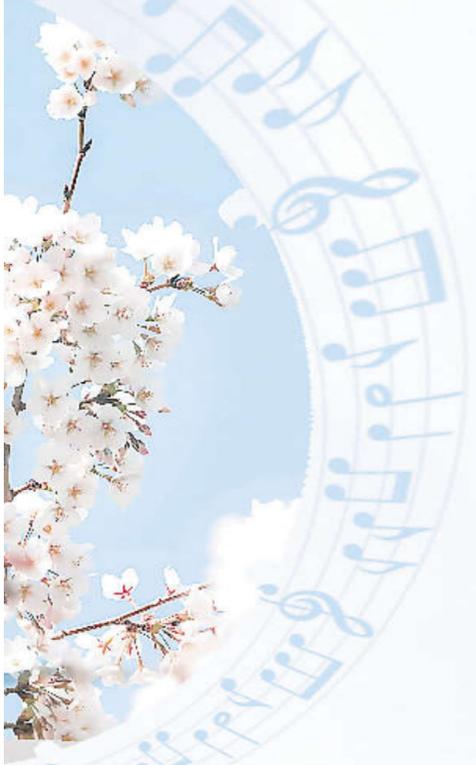
我喜欢绿叶跟红花的搭配。老家的房子早已摇身一变成了当下最流行的房型，但是我依然记得房子之前的样子，仿四合院建筑，北屋与南屋相对，北屋是主屋，还有东西两间厢房，中间空出的院子叫天井。我家的天井跟别人家的不同点就是宽敞，天井不是用砖铺的也不是光秃秃的，而是一块一块水泥糊的地面，冬天不小心摔一跤得疼好几天！天井东边有棵腊梅树，西边有棵柿子树，沿着北屋中间的墙根还向外砌了个花圃。一到春天，清晨会有股清香，太阳出来之后花圃里姹紫嫣红。

每年秋天我都会吃上脆甜的柿子，但是不知道腊梅是什么味道。

在我的印象里，腊梅树不长叶子不开花，一年四季都是灰秃秃的样子，是名副其实的“懒树”。至于腊梅是开什么颜色的花，长什么颜色的叶子，结什么形状的果子，我都不知道。

可能是我七八岁的时候，父亲把腊梅树锄了，栽上了一棵小石榴树。石榴树非常争气！第二年就开花结果。石榴的花是红色的，配上绿叶，这石榴花就像红日，红得热情，红得热烈！比起黄色的柿子花，比起花圃里的花，我最喜欢这朵石榴花。

后来，花圃里的花都渐渐地死去了，母亲干脆把它们都清理



# 望舒

□ 安全学院 姜逸飞

形形色色，色色形形，道是离别多愁；疏影疏影，散去一片清色。古来月色多如黛，且看诗者多道愁；聚散聚散，不通悲欢与离合。月落弯，银丝缕，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

清清冷冷，冷冷清清，怎盼来日相逢？婆婆婆婆，又聚一丝清愁。细数天上瑶光景，唯见月中湛明明；袅袅落落，不觉韶华与沉香。散一地，多少愁，哪管他春夏秋冬。

边公司的运营，不能弄脏哈尔滨的雪。

走到熟悉的街头，他觉得恍如隔世，用旧布鞋捻了捻水泥地上覆着的一层沙，路旁的建筑物是灰扑扑的，“百货大楼”四个字的牌子孤零零站着，街头的老树也脱去了绿莹莹的外衣，只剩下光秃秃的躯干在风中沉默。经过熟悉的早餐店，破旧的卷帘门上贴着“转让”两个大字，红得刺眼。仰头看那天，灰色的，被抓破的颜色。

他背着布包孤零零站着，在风中沉默。

县城很小，小得像一颗死去的的心脏。

程鸿抬手搓了搓脸颊，却摸到一道伤疤，已经结痂了，顽固地扒在上面，像父亲的沧桑。想到父亲，他顿了顿脚步，调转了方向，往西街走去。父亲去年查出了胸腔积水，住院已经一年多，这一年来手术费和医药费大部分都是二弟出的，而自己只能尽全力去陪陪父亲度过最后的时光。

父亲的脸色一整个凹陷下去了，病恹恹地躺在病床上，安静得像离开去另一边了。程鸿走了半晌，父亲缓缓睁开眼，他的眼睛布满沟壑，带着病态的虚弱，混沌而清明。

他直视着大儿子，那混沌眼眸里清明地映着程鸿灰色的灵魂。

他问程鸿：“鸿儿，后悔吗？”

留在这里，后悔吗？

程鸿垂着脑袋不说话，他有些恨这个县城了。

恨这个小县城，恨当年那个程鸿。此时此刻他无比地想远走高飞，不管飞到哪，再也不回来。

我是鸿雁啊，他想，我要飞。

◇◇◇

“程监，你看一下这个方案。”

耸立的大厦里，洁净的办公室中，程鸿扶了一下眼镜，接过员工手中的那一沓文件。是城乡共同发展建设的文件，他翻看着文件上的图片，一望不到的笔直的柏油路，两侧刷了新漆、明亮洁白的墙壁，漂亮整齐的门店牌匾，马路边不会再有高大、高耸的苍穹挂着棉花般柔软的云。

程鸿想到了故乡的县城。

于是他提着助理打包好的行李，沉默地注视着车站。于是他乘上高速列车，沉默地注视着越来越近的县城。于是他踏上了故乡的土地，沉默被县城淹没。

县城……这是他的县城？

从脚下的土地到头顶掠过的鸿雁都是焕然一新的，他找不到和从前相似的一分一毫。路上甚至看不到骑自行车的人，人们行色匆匆，不再像从前那样，擦肩而过的陌生人也会交换笑脸。天空似乎还是十年前的天，似乎不再是十年前的天。

他应当为县城的焕然一新感到惊喜，这代表多年来城乡共同发展卓有成效。故乡越来越年轻，但故乡好像早就“死了”。

彩色的县城晒不出味道，回忆的黑白停留在年少。

程鸿去父亲的墓地站了站，看着墓碑照片上含笑的脸庞，每一处皱纹都是那样熟悉。他和照片上的父亲对视了良久，但父亲眼眸里再也不能混沌或清明地映出他。

他轻轻开口：不后悔。

爱它，恨它，留在这儿，离开这儿，都不后悔。

大风卷走叶子，把灵魂丢给思念，徒留往事。

不堪回首月明中。

本版摄影 化工学院/曹思涵